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ORD HEALTHCARE GROUP CO., LTD.

美中嘉和醫學技術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3)

自願公告

附屬公司註冊股本增加

本公告乃由美中嘉和醫學技術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11月25日，本公司控股的附屬公司北京和信康科技有限公司已與其現任股東(包括本公司及和信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信康投資」))及海南一齡醫療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齡集團」)訂立增資協議(「B輪投資協議」)。根據B輪投資協議，本公司、一齡集團及和信康投資已同意認購北京和信康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5,404,765元，總對價為人民幣91.0百萬元(「北京和信康B輪投資」)。

北京和信康B輪投資完成後，本公司、一齡集團及和信康投資將分別實益持有北京和信康註冊資本的27.02%、4.60%及21.71%。北京和信康將繼續為本公司之受控附屬公司，其財務表現將併入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

據本公司所深知，一齡集團及和信康投資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北京和信康B輪投資並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此外，由於根據相關B輪投資協議，北京和信康B輪投資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低於5%，故北京和信康B輪投資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任何通知及公告規定，且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北京和信康為一家以人工智能為導向的公司。本公司將繼續投資人工智能領域，期待與更多商業夥伴共同推動人工智能醫療技術的蓬勃發展。有關北京和信康業務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收購、投資及處置－收購北京和信康」。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中嘉和醫學技術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建宇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2024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楊建宇博士、付驍女士及常亮先生；(ii)非執行董事王雷先生、陳宏章先生及施波濤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雪梅女士、孫延生先生及吳國賢先生。